

证券代码：600271
转债代码：110031
转股代码：19003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转债简称：航信转债
转股简称：航信转股

编号：2018-020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签署意向书不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签订的意向书仅为意向性协议，仅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约定，意向书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本次交易的具体条款，将根据尽职调查及双方最终谈判结果所签署的正式投资协议为准。正式协议需要交易双方根据相关规则规定和其审议程序等另行审批，存在不确定性。
- 本次交易完成后，由于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控制权将转移至受让方，会对公司当期并表范围产生影响，但出让股权也会带来投资收益，同时推进双方在该业务领域的战略性合作，因此会对相关财务指标产生一定影响，具体影响将根据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确定。

一、交易概述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出让方”）与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科技”或“受让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公平自愿的原则，就公司向汇金科技转让控股公司北京捷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文科技”或“标的公司”）股权事宜，经充分友好协商，双方于2018年5月24日签署《意向书》。

二、协议方基本情况

（一）、合作各方基本情况

(1) 出让方

企业名称：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7388B

法定代表人：时旸

成立日期：2000年11月1日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186285.1248万人民币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甲18号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5月07日）；住宿；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服务；计算机软件、打印纸的销售；电子及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外部设备、智能机电产品、财税专用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信息安全技术、信息技术、网络及终端技术、多媒体技术、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环保技术、生物工程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培训；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经济信息咨询；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业务；智能卡及电子标签的研制、生产、销售；电子产品专业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物联网及传感网相关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有线及无线通讯终端产品和个人数字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农业机械设备研发、销售和服务；技术服务，售后服务；会议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住宿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受让方

企业名称：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7709874894

法定代表人：陈喆

成立日期：2005年1月26日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8516万人民币元

住所：珠海市软件园路1号会展中心3#第三层

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安全防范技术产品、通信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批发、零售及其他商业批发零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卡封锁、卡封片、卡封箱、卡封包及其识别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批发、零售。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北京捷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7763981676

法定代表人：陈仕俗

成立日期：2005年05月31日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5400万元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富丰路4号工商联科技大厦5层5A02（园区）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三）协议签署的时间及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意向书已于2018年5月24日签署，为交易双方就本次交易所达成的框架性约定，本意向书的签署公司无需履行决策程序。后续签署正式协议，公司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双方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发生的交易金额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未与签署方发生交易事项。

（五）、关联关系

公司与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出让方：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2、受让方：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标的公司：北京捷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交易内容：出让方拟将持有的标的公司60%的股份转让给受让方。

5、交易对价确定依据及支付方式：标的公司股份的最终交易价格以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报告》为依据，由出让方和受让方协商确定。受让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出让方持有的标的公司60%的股份。其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30%，以现金方式购买30%。具体按照证监会与国资委的相关规定执行。

6、股份锁定安排：出让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受让方的股份，自该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7、后续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另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推进产业整合，推动合作共赢。

8、法律约束力：本次与受让方签署的意向书是双方就转让标的公司股份达成的意向性协议，除保密、排他性条款外，其他条款对双方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通过本次交易，引入战略投资者吸引社会资本，发挥各方优势集中资源助推产业发展；通过本次交易实现下属企业的资产证券化水平，进一步提高资产运营效率，促进资本资产结构的优化和调整。

本次交易，公司将根据国有资产评估备案相关规定履行备案程序，并以备案后的资产评估值与受让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本次交易完成后，由于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控制权将转移至受让方，会对公司当期并表范围产生影响，但出让股权也会带来投资收益，同时推进双方在该业务领域的战略性合作，因此会对相关财务指标产生一定影响，具体影响将根据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确定。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五、相关风险

本次双方签署的《意向书》属于双方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最终合作条款将以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本意向书已约定，除保密、排他性条款外，本意向书其他条款对双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正式协议的签署，尚需双方就项目可行性进行分析论证，就具体交易方案等事宜协商一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双方决策程序规定，在履行各自决策程序并获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备查文件

交易双方签署的《意向书》。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